

內部稽核組織及運作

本公司之內部稽核在公司組織上係隸屬於董事會之獨立單位，目前配置 1 名專任稽核人員。除了相關之稽核報告定期呈送獨立董事暨審計委員會外，稽核主管並列席於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例行性會議報告。

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明訂對內部控制制度進行檢查，以衡量現行政策、程序之有效性及遵循程度與其對各項營運活動之影響；其範圍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作業。

稽核方式係依據董事會通過的年度稽核計畫執行例行性稽核，該稽核計畫乃依據已辨識之風險擬定，稽核人員並另視需要執行專案稽核，以適時發現內控可能缺失，提供改善建議，並出具稽核報告，定期向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報告執行狀況，藉由評估及改善風險管理、控制及監理流程之有效性，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達成既定目標。

此外，內部稽核人員覆核子公司所執行的自我檢查，並綜合自行檢查結果，作為董事會及總經理評估內控有效性及出具內控聲明書之主要依據。